



# 產學合作契約書

計畫名稱：新興高中 111 學年度第二外語學分班暨暑期班

簽約單位

甲 方：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乙 方：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計畫主持人：日本語文系陳美瑤副教授

計畫共同主持人：日本語文系陳貞雯講師

執行期間：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計畫案別：產學合作 委託標案(產學案) 其他：\_\_\_\_\_

計畫領域：(請計畫主持人填寫，可複選)

-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語專業服務與訓練 | <input type="checkbox"/> 華語及東南亞語教學 | <input type="checkbox"/> 非營利組織與社會企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翻譯會展文化觀光導覽           |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商務顧問諮商  | <input type="checkbox"/> 全人發展與博雅教育  |
|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內容及智慧生活            |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設計媒體拍攝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      |

是否聘用臨時人力：是/否

擬申請教師產業研習之認列：是/否

(均須有具體之成果或產出，如技術研發或移轉、產品開發、具體參與業界運作或營運等，且須提出具體佐證，並完成回饋教學義務，作為本校推動委員會之認列。)

簽約日期：111 年 7 月 1 日

契約編號：日產學字第 111070071 號



# 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 產學合作契約書

委託機構：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以下簡稱甲方)

受委託單位：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以下簡稱乙方)

甲方委託乙方辦理教育訓練，雙方約定合約如後，並願共同遵守之：

第一條：訓練班次及時數：

(一) 第二外語暑期班-日文(1班)、韓文(1班)

(二) 111 學年度第二外語學分班-日文(2班)、韓文(1班)

第二條：課程及上課時間：

(一) 本課程由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執行。

(二) 執行期間：

1. 第二外語暑期班：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至民國 111 年 8 月 12 日結束

週一至週五，每天 8:00-12:00。

2. 111 學年度第二外語學分班：民國 111 年 8 月 30 日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結束

週三 10:05-11:55，採隔週上課。

(三) 乙方需依據甲方的需求，提供相關課程規劃及師資的安排，上課之時間表經雙方同意後訂定之，並由甲乙雙方分別通知選課學生、老師及相關單位。

(四) 甲乙雙方因故無法於排定之時間上課，應另行補課，並至遲提前一週告知對方，俾便通知學生及老師，並協調安排代課或補課事宜。

(五) 凡遇到天災依照人事行政局相關規定停止上班上課時，當日課程停課。

第三條：訓練地點：

(一) 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二) 教室設備、水電及教學器材等行政事項之支援與管理，分別由甲方負責提供。

第四條：訓練費用：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 109,564 元(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 10%、不含匯費)

說明：鐘點費 725 元/1 小時，依實際授課時數給予，並依實際鐘點費另計專案負擔 2.11%二代健保費。(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 10%、不含匯費)

教材收費：另計

契約編號：日產學字第 111070071 號

交通補助費：無

第五條：支付方式：甲方需於課程結束後匯款至以下戶頭：

銀行名稱：玉山銀行高雄分行

帳戶名稱：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帳號：0082-940-000-102

第六條：業務連繫：

(一) 甲方業務聯絡人：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溫皓鈞組長

電話：07-2727127#1050

(二) 乙方業務聯絡人：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 劉淇沛小姐

電話：07-3426031#5502

第七條：其它補充事項：

(一) 本合約如有未盡事宜，雙方同意秉持誠信原則協商之。

(二) 本合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逢爭議時以乙方所在地之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法院。

(三) 本合約自簽約日正式生效。

(四) 本合約正本乙式二份，由甲、乙方各執一份合約存查。

立合約人

甲 方：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簽約代表人：陳進元

職 稱：校長 校長陳進元

學校統一編號：76007307

地 址：800 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 218 號

業務單位聯絡人：溫皓鈞

職 稱：教研組長

乙 方：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簽約代表人：陳美華

校長陳美華

職 稱：校長

學校統一編號：76000424

地 址：807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專案主持人：陳美瑤

職 稱：副教授

共同主持人：陳貞雯

職 稱：講師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7 月 1 日

契約編號：日產學字第 111070071 號

### 產學合作計畫書與預算編列

系、所(中心)	日本語文系	職級	副教授	姓名	陳美瑤
計畫執行時間	自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計畫名稱	新興高中 111 學年度第二外語學分班暨暑期班				
合作單位	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合作單位聯絡人	溫皓鈞組長	聯絡電話	07-2727127#1050		
經費預算表					
經費項目	編列基準				
業務費	1.暑期班：鐘點費 725 元/1 小時*4 小時*5 天*2 班=29,000 元 2.學年班：鐘點費 725 元/1 小時*2 小時*9 週*2 學期*3 班 =78,300 元 3.依實際授課時數給予鐘點費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2,264 元				
管理費	總經費內含 10%行政管理費				
經費總計	109,564 元				

#### 計畫內容：

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規劃多元之跨班選修課程，學生可依個人意願選填。111 學年度擬開設暑期班（日文、韓文各 1 班）及學年班（日文 2 班及韓文班）。由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安排授課教師至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進行授課。

暑期班執行期間為民國 111 年 8 月 8 日至民國 111 年 8 月 12 日；學年班執行期間為民國 111 年 8 月 30 日至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授課行事曆依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行事曆執行。

期望藉由與高中端的合作，實現高中第二外語教育與大學第二外語教育之接軌，以提供外語學習能力優秀之高中生適性發展的機會，進而增加南台灣高中學生在第二外語的興趣，同時讓第二外語能從大學向下扎根到高中。